

辽河口湿地连续两年获国家和省生态补偿资金



春节前后，辽河口湿地虽然没有江南的草木葱茏，但同样吸引了不少摄影爱好者的目光。近年来，受益于湿地保护政策，辽河口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连续两年获得国家和省生态补偿资金7500万元，生态环境得到明显改善。如今，这里有不少野生丹顶鹤、鹭鸟等繁殖、筑巢。

辽河口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位于辽宁省盘锦市，有自然湿地21.65万公顷，保护区内及周边农民在保护湿地的过程中承受着损失：主要是耕种时不能使用农药和化肥造成农田减产、禁用除草剂增加了人工拔草费用、鸟类取食也造成了农田和湿地养殖业损失。

2014年，国家将辽河口保护区列为首批试点湿地，安排资金4000万元，开展湿地生态效益补偿。生态效益补偿资金主要用于农民损失补偿、湿地生态修复以及湿地生态补水和湿地周边环境整治等。保护区及周边1公里范围内77011亩符合补偿标准的耕地获得了补贴。2015年，辽河口湿地再一次获得湿地生态效益补偿和退耕还湿资金共计3500万元。

辽河口保护区还利用湿地生态效益补偿资金，实施了一系列生态修复工程，有效地保护了珍稀动植物资源，维护自然生态系统的完整性、稳定性和连续性。保护区“五千七”小区是盘锦野生丹顶鹤的一个重要繁殖地，同时也是野生丹顶鹤主要越冬地。为此，保护区利用湿地保护补助资金320万元对这一区域进行了水系疏浚清淤、修建控水闸门和生态隔离沟、生态补水以及管护房建设。在不足466公顷的范围内有丹顶鹤、野鸭、鹭鸟等24种数以万只候鸟在此筑巢。（记者孙仁斌）

原文地址：<http://www.china-nengyuan.com/news/89494.html>